

关于建立创元集团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供应商名录的公开招标文件

为更好地履行监管职能，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项目造价，提高工作效率，结合工作实际，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建立创元集团2025-2027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供应商名录（简称“供应商名录”）。

一、基本情况

1. 招标单位：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3. 服务时间：2025-2027年度
4. 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经营范围中具有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等内容；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5) 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黑名单。

(6) 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今）累计完成单项工程规模达到1000万元以上项目不少于10项，其中预算编制不少于4项、结算审计不少于4项、跟踪审计不少于2项，同一项目工程不重复计算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证明）。



注：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控股、管理等实质控制或一致行动人约定，否则视为废标。如入围供应商名录后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的，立刻予以除名。

5. 入围供应商名录的造价咨询单位具有参与2025-2027年度创元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实际控制企业及创元集团行业管理中心受托管理企业实施的建设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服务投标资格。若上述服务金额达到公开招标要求的，则按国家规定的招标相关文件执行。

6. 创元集团定期对入围供应商名录的造价咨询单位实际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复核，结果低于60分的单位予以淘汰。

二、服务内容

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筛选符合条件的造价咨询单位，建立长期合作的造价咨询服务供应商名录，拟入围供应商10家，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工程预算编制与审核；
- (2)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
- (3) 建设工程项目跟踪审计；
- (4) 建设工程项目结算审计；
- (5) 其他相关造价咨询服务；
- (6) 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入围创元集团2025-2027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供应商名录的单位，在上述年度中参加工程建设具体项目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服务投标的，报价不高于本次招标活动的评标基准价（见评分标准价格部分）。

三、招标文件发放

现定于2025年6月9日将本次公开招标文件通过创元集团网站发布。

四、投标文件组成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授权委托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报价书；
5. 投标响应函；
6. 业绩证明材料；
7. 质量控制方案及服务时效响应方案；
8.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廉洁经营特别约定条款。

五、投标文件投递时间、地点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密封后，按招标文件中注明的地址送至招标人。

2.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3. 递交投标文件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桐路37号911室；联系人：薛婷；联系电话：0512-65205833。

六、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 投标文件须填写投标文件资料清单且装订成册后放入密封袋；

2. 密封袋密封口处应由投标人密封，并在密封袋的所有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密封袋的封面上写明：

- (1) 收件人名称及地址
- (2) 招标项目名称
- (3) 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书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密封；
- (2) 未加盖单位印章者；
- (3) 未按照要求签署承诺函或自主修改承诺函内容的；
- (4) 投标文件中未能包含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基本内容者；
- (5) 递交两份以上不同投标书者；
- (6) 逾期送达者。

六、评分规则

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综合评分前10名入围创元集团2025-2027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单位优选供应商名录。

七、评分标准

评审类别	评审项	评审规则	分值
价格部分 (20分)	造价咨询服务报价	以投标报价（费率）（附件一《报价书》）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注：对于明显（50%及以上）低于或高于市场正常报价（费率）的投标报价（费率），在计算评标基准价时予以剔除） 投标报价（费率）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5$ 。	15
	招标代理服务报价	以投标报价（费率）（附件一《报价书》）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注：对于明显（50%及以上）低于或高于市场正常报价（费率）的投标报价（费率），在计算评标基准价时予以剔除） 投标报价（费率）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5$ 。	5
商务部分 (60分)	信用评级	本项评分按参与投标的单位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布的2024年度苏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先后顺序予以打分，排名最靠前的得满分，排名次靠前的扣2分，以此类推，最低分为0分。	40
	业绩	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今）完成10项（预算编制4项、结算审计4项、跟踪审计2项）1000万元以上项目业绩得10分，项目工程不能重复。每增加一项（预算编制、结算审计、跟踪审计均可，但不能同一工程）加2分，最高得20分。（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证明）。未达10项做废标处理。	20
技术部分 (20分)	质量控制	1. 质量控制方案内容全面完整，业务复核机制及各项质量保证措施划分具体明确，可行性高的得10分； 2. 质量控制方案内容较为全面完整，业务复核机制及各项质量保证措施划分较为具体明确，可行性较高的得6分； 3. 质量控制方案内容简单片面，业务复核机制及各项质量保证措施不够清晰，可行性低的得4分。	10
	服务时效	按服务响应时效长短排名，最短者得10分，每递减一名扣一分，依次类推，最低分0分。	10

八、评标方式

1. 开标、评标

招标人自行组织开标，评标。

2. 定标活动

采购部门将评标结果按公司相关制度审批后作为定标依据。

3. 入围：根据定标结果，得分排名前10的单位入围，经履行公司内部程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九、招标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懿蕾 联系电话：15862323932

十、附则

我公司对本次招标活动及相关的文件资料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9日



附件一

报价书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建立创元集团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供应商名录”的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1. 以下标准及费率承担预算、结算编制与审核及项目跟踪审计服务：

按《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苏价服〔2014〕383号）标准的_____ % 费率计算（报价费用含税）。

2. 以下标准及费率承担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按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的_____ % 费率计算（报价费用含税）。

并承诺严格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

投标人（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我（法人姓名）系（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创元集团2025-2027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供应商名录项目的招标活动，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报，参与投标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名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书自谈判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附件三

投标响应函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采购邀请，经仔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招标活动：

1. 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入围贵单位2025-2027年度创元集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单位供应商名录，参与上述年度内建设工程具体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本招标文件第二款服务内容）投标，报价不高于本次招标活动的评标基准价。

2. 我单位承诺该投标响应文件在招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3. 如我单位入围，我单位承诺响应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2025年 月 日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廉洁经营特别约定条款

甲方（委托方）：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创元集团”）

乙方（受托方）：

为切实强化企业廉洁经营风险防控、规范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行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遵照如下规定：

一、甲乙双方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双方约定履行义务。
2. 加强各自廉政制度建设、建立廉政公示制度，将本廉政约定书内容向项目相关人员公示并要求承诺遵守。

二、甲乙双方责任

1. 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个人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 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报销应由甲方或甲方人员支付的费用。
3. 乙方人员不得为甲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5. 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或接受乙方提供上述服务，不得有其他以权谋私的不廉洁行为。

三、甲乙双方明确

1. 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规定，应向甲方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2. 甲方如果发现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并给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应按实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如果情节严重，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不影响乙方应赔偿由此产生的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3. 甲方纪委举报电话：0512-65721018，13913137873，电子邮箱：
zhangshu@cytzjt.com

4. 本廉洁经营特别约定条款作为合同的附件，一式二份，在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